



1 Malaysia 馬來西亞

馬來西亞通訊及多媒體委員會 (MCMC) 於 2026 年 5 月 5 日公布了 MCMC MTSFB TC T022:2026《通訊設備基本要求》，以及 MCMC MTSFB TC T007:2026《短距離設備技術規範 (第三次修訂版)》兩份新規定，法規重點如下：

- 操作頻率高於 6 GHz 的設備需進行功率密度 (PD) 評估。
- 開放 6 GHz 頻段，新增 6 GHz SRD/RLAN (5,925-6,425 MHz) 應用規範。
- 調整 5 GHz 頻段規範：室內與室外使用情境分別設定不同的功率限制。
- 刪除重疊頻段，移除原超寬頻章節中 3,400-3,700 MHz 的頻段配置。

2 Mexico 墨西哥

墨西哥經濟部 (SE) 於 2026 年 5 月 29 日公布了外貿一般規則和標準修正案，2026 年 7 月 1 日生效。規定 HS 編碼 8517.13.01、8517.14.91 和 8517.18.99 的智慧型手機或其他行動電話不再享有簡化進口豁免，改以必須符合 NOM-001-SCFI-2018 和 NOM-024-SCFI-2013 標準進行認證。

3 Japan 日本

日本總務省於 (MIC) 2026 年 6 月 23 日公布了電波法實施規則等部分修訂省令 (總務省令第 78 號)，並於當天生效。明確將無線電力傳輸 (WPT) 和 RFID 設備納入第 6 條第 4 款規定的適用類別，並對無線電力傳輸 (WPT) 現場站引入了載波偵聽機制等強制性要求，以及具體規定暴露限值，以減輕潛在干擾並確保人身安全。



4

Canada 加拿大

加拿大創新、科學和經濟發展局 (ISED) 於 2026 年 7 月 30 日公布更新版 RSS-Gen 及 RSS-310 標準當天生效。過渡期為 6 個月，屆時舊版標準報告將不再被認可。更新重點如下：

1. 工作頻率低於 9 kHz 或輸入功率低於 6 nW 的發射機由全面豁免，改為有限度豁免。
2. 允許廠商使用 QR Code 直接顯示監管資訊，作為電子合規標籤。
3. 最大處小於 2.5 釐米的微型產品可免官方批准，直接將合規標籤印在說明書或包裝上。
4. 不必要發射 (Unwanted Emissions) 的測試頻率上限大幅提高至 750 GHz 。
5. 具備 GPS 或地理定位功能的設備，必須能自動識別並配置符合加拿大法規的參數，未確認位於境內前不得擅自發射訊號。

歡迎洽詢

臺北世騰	Tel: +886-3-3226-888	e-mail: service_tp@cerpass.com.tw
東莞世鴻	Tel: +86-769-8547-1212	e-mail: service_dg@cerpass.net
北京世鴻	Tel: +86-010-8412-7705	e-mail: service_dg@cerpass.net